

吴忠市红寺堡区太阳山镇人民政府 2021 年 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公示

根据《吴忠市红寺堡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红寺堡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红政办发〔2019〕96号）和《红寺堡区财政局关于批复2021年部门预算的函》文件要求，现将吴忠市红寺堡区太阳山镇人民政府2021年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予以公示。

一、红寺堡区太阳山镇人民政府 2021 年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公示单位及项目名称

（一）红寺堡区太阳山镇人民政府

1. 七五普法、禁毒等业务费项目
2. 环境整治项目
3. 乡镇综合业务项目
4. 为民服务资金项目
5. 村级办公经费项目
6. 河，沟，渠治理项目

7. 阵地打造建设项目
8. 创城、宣传、工青妇等建设项目
9. 人大、政协业务费项目
10. 防汛抗旱项目
11. 应急管理预防项目
12. 太阳山镇文化农林水牧综合服务中心项目
13. 太阳山镇民生服务中心、综治中心、多功能厅等建设项目
14. 林木管护项目
15. 产业发展项目

吴忠市红寺堡区太阳山镇人民政府

2021年12月7日